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立盈
電話：06-2991111#773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miaho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6751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675169A00_ATTCH3.pdf、0675169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配合行政院修訂「工程獎金支給表」，修正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工程獎金支給要點」，並自108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